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2024年3月6日)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是以保障生态功能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实施分区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环境管理制度,是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的重要举措。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对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充分尊重自然规律和区域差异,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下转第3版)

## 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精神 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政等工作

## 包钢主持会议

本报讯(记者 耿欣)3月17日,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学习贯彻《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把党的伟大自我革命进行到底》,研究部署相关工作。自治区党委常委、市委书记包钢主持会议。

会议强调,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政,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办好两件大事,深化政治监督,组织开展好集中性纪律教育,细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落实好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七

项机制”,切实为首府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障。要抓好作风建设,坚决整治“三多三少三慢”等突出问题,推动各方面工作“规范、精减、提速”。要强化反腐败高压态势,全力整治金融、国有企业、能源、基建工程和招投标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坚决

惩治执法、规划、审批、教育、医疗和社保等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切实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

会议听取了2023年度考核情况汇报,强调要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做到考用结合、以考促干,真正把实干实绩的导向树立起来。

## 我市2024年“三北”工程六期建设启动实施

本报讯(记者 刘丽霞)近日,记者从市林草局获悉,我市“三北”工程六期总任务是228.41万亩,2021至2023年已完成71.58万亩,剩余任务156.83万亩。为坚决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和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呼和浩特市各旗县区早部署、早行动,自3月13日起,“三北”工程六期中已具备开工实施条件的9.92万亩任务已全部启动。

其中,在托县、和林县、武川县、回民区、赛罕区启动实施森林抚育工程7.12万亩;在新城区、回民区、和林县、武川县启动实施退化草原生态恢复项目2.72万亩;在托县实施沙化土地治理0.07万亩;在乌素图国家森林公园、金沙公园、哈拉沁生态公园及生态路两侧实施林相优化83.7亩。截至3月15日下午,已完成9363.3亩,其中,森林抚育

1063.3亩、退化林修复240亩、草原围栏8000亩、治沙种草60亩。随着先期工程的全面启动,后续工程也将陆续启动实施。

另外,为保障“三北”六期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林草种苗供应,畅通优质林草种苗繁育、用各环节,我市进一步扩大已建植物种质资源库,计划新增植物标本1000份、种子标本200份,开展种子活力测定200份;对15种优质特色、珍稀濒危种子以及23份未定名种子实行田间苗圃实验。同时,在和林县白二爷沙坝林种苗木基地建设“三北”工程保障性苗圃200亩,包括沙棘、山杏、沙枣、榆树、杨树、油松等“三北”主要使用树种,年育苗400万株;在托县实施良种苗木培育项目,培育良种柠条100万株。

## 我市针对“六大产业集群” 持续推进一批重大项目建设

本报讯(记者 杨彩霞)记者从日前召开的呼和浩特建设区域金融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政金企对接会上了解到,今年,我市将针对“六大产业集群”持续推进一批重大项目建设。

其中,新材料和现代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90个,计划投资350亿元,有阿特斯光伏、圣凯四期、中程三期、赛盛碳化硅等;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23个,计划投资10亿元,有金达威三期、溢多利生物酶、科拓益生菌、金宇生物疫苗等;现代化工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34个,计划投资65亿元,有旭阳碳基新材

料、中船特种气体、久泰30万吨延链补链一体化等项目;绿色农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116个,计划投资72亿元,有伊利优然牧业总部、奶酪二期、蒙牛5G数字化奶粉工厂、日产500吨低温乳制品等;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46个,计划投资90亿元,有华为云和林格尔数据中心、中国移动智算中心、并行科技算力基地等;清洁能源产业集群实施重点项目89个,计划投资166亿元,有和林格尔绿色能源供给、中电储能、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大唐新能源等项目。

## 呼和浩特资本市场实现快速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杨彩霞)记者从近日召开的呼和浩特建设区域金融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政金企对接会上了解到,近年来,呼和浩特资本市场实现了快速发展。

一是上市公司群体不断壮大,自2021年我区打破连续9年没有新上市公司的困局以来,呼和浩特已经有3家新上市企业,新增数量全区最多。目前呼和浩特已经有8家上市公司,在自治区12个盟市中数量最多。二是上市公司对呼和浩特的贡献在持续提升,从去年三季报情况看,8家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3亿元,占同期全市GDP(2719亿元)的比重为

45%;8家上市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57亿元,占同期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249亿元)的63%;上市公司已成为呼和浩特市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绝对主力军。三是呼和浩特现有各类投资者136万户,去年全年的交易金额9101亿元,投资者户数和交易金额均接近全区的一半;注册在呼和浩特的私募投资机构达27家,占全区私募投资机构总数(49家)的55%;管理资产规模163.72亿元。呼和浩特在拓宽人民群众投资渠道、发展普惠金融、做好金融服务“五篇大文章”方面已经走在了自治区各盟市前列。

## 我市5家企业获评全国工业领域 电力需求侧管理前七批示范企业

本报讯(记者 宋向华)近日,工信部公布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前七批示范企业(园区)名单,前七批参考产品(技术)目录,我区11家企业获评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其中,我市5家企业获评。

这5家企业分别为: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清水河县蒙西水泥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鲁阳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 市财政局下达 自治区福彩公益金116.7万元

本报讯(记者 宋向华)近日,市财政局下达自治区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资金116.7万元,该项资金惠及6个旗县区11家养老机构。

为加快推进推进我市养老服务发展,持续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全面提升社会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市财政局要求旗县区财政局及时下达补贴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月17日,由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团委主办的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系列活动暨内蒙古2024年高校毕业生春季招聘会在内蒙古工业大学举行。

据了解,本场招聘会线上线下参与企业共230家,来自内蒙古、山西、北京、辽宁、吉林、山东、河北、浙江等地,提供岗位1.4万余个。招聘会现场设有招聘服务、线上直播带岗、政策宣讲直播、就业指导、创业服务、职业技能6项主题专区为学生提供公共就业对接服务。主办方旨在通过为高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对接平台,并提供配套多种服务,促进人才供需精准匹配、高效对接,帮助毕业生及早就业。

■本报记者 吕会生 王中宙 摄

## 政金企联动合力 助推呼和浩特建设区域金融中心

■本报记者 云艳芳

2024年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集中力量打造呼和浩特区域金融中心”,这不仅是自治区党委金融工作会议赋予首府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深入推进“强首府”工程的必然要求。呼和浩特市紧紧锚定这一目标任务,力争打造金融资源有效配置、融资环境明显改善、金融创新取得突破、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具有地方特色和竞争力的现代金融体系。

**政府搭台,助力金企共赢**  
强化政策支撑。出台《呼和浩特市关于建设区域金融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从加强金融集聚功能、增强金融服务质效、做好金融服务“五篇大文章”、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四个方面重点发力,全方位发挥金融动能,为推动各项金融工作提供了有力抓手。

**丰富金融业态**。加大对新设或新迁入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奖励力度,全力引进股权投资基金、信托、期货等机构,完善律所、会计、评级、绿色认证等配套第三方专业服务体系,补齐金融服务体系短板;做大做强地方金融,完善政策性融资担保服务体系,打造国内一流综合金融服务商,推动金融服务向全链条、全周期、全周期延伸。

**提升服务保障**。全面升级产融合作,构建“专班+行长”机制,实现产业链与资金链精准对接。通过建立政金企常态沟通对接机制,定期会商、信息共享,及时了解金融机构最新需求,第一时间给予回应解决。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呼和浩特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统筹推进农牧、社保、市场监管、税务、水电等政务数据依法合规向金融机构开放查询。

**财政金融联动**。运用设立“六大产业集群”引导基金和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基金,建立风险补偿资金池、贴息等

手段,放大财政资金杠杆效应,引导各类机构和社会资本广泛参与首府建设和产业发展。设立普惠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运用“政+银+担+保”风险分担模式,加大对小微、科创、“三农”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持力度。

**活跃资本市场**。开辟企业上市绿色通道,针对制约企业上市的堵点难点问题,“一企一策”“一事一议”靶向帮助企业扫清上市障碍,做好申报上市、辅导培育、孵化后备各层次企业梯次培养。支持企业通过发行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可转换债券等方式扩大融资渠道,提升债券市场活跃度。

**金融发力,赋能实体经济**  
培育总部经济。以政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载体,以金融机构为首府高质量发展“量身定制”的支持方案为抓手,政金携手聚集双方优势资源,在总行级事业部入驻、金融数据中心落户、

**金融领军和骨干人才引育**等方面加强合作,积极协调争取金融机构总部的政策、机构设立、资金、人才等各方面支持,进一步提高首府金融资源集聚度。  
实现产融共振。立足我市“千亿级园区”战略布局,针对“双一千”重大项目、“因园施策”“因企施策”,强化“链式思维”,紧盯龙头企业的同时加强供应链金融供给。  
发力特色金融。引导推动金融机构立足做好金融服务“五篇大文章”,为科技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加大对清洁能源、绿色装备制造、新能源基地、抽水蓄能领域金融支持,汇聚“政银担保”四方合力建设普惠金融示范区,主动推行适老化服务。引入更多总部级金融数据中落地,高标准建设国

家和林格尔金融数据产业园。

**筑巢引凤,优化金融生态**  
建立引才机制。实施金融人才专项引育行动计划,面向高端金融人才出台优惠政策,构建金融领域引才留才长效机制,加强高端金融人才奖励和医疗、教育、购房优惠等综合服务保障。建设金融人才专家库,为金融发展提供“融智”服务。

**加强法治保障**。加强金融领域法治化建设,充分发挥金融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和金融法庭作用,提高涉诉案件办理效率和执行效果,加大对金融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稳妥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风险底线。

**贯彻落实自治区决策部署**,建设呼和浩特区域金融中心,需要各方同心协力、同频共振。相信在政金企联动合力下,呼和浩特市必会成为政府有为、金融有力、市场有效、企业受益、多方共赢的新高地。

## 当好“金”字招牌的“店小二”

先,把服务做在前。  
“有呼必应”强调的是“有为”,是真诚服务企业,积极排忧解难的主动;“无事不扰”强调的是“无为”,是尊重市场规律,不该管的不乱插手,防止不当干预、破障碍、去顽疾、筑坦途,为企业减负松绑添活力。同时,也要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畅通诉求渠道;坚持人民至上、群众视角,着力优化办事体验;坚持多跨协同、数字赋能,切实强化平台支撑;坚持完善制度、规范

管理,更好实现惠民有感。  
“店小二”不好当,当好“金”字招牌的“店小二”更不易。但当好了,呼和浩特就会有更好的营商环境,不仅能吸引更多人才、资金、技术,进一步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还可以推动形成新质生产力,为高水平开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王英)

短评